

**应急管理部
国际交流合作中心
2024 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二四年四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情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九、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总体收支情况的说明
- 二、一般公共预算情况说明
- 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六、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职责

应急管理部国际交流合作中心是应急管理部所属公益二类事业单位，主要承担应急管理境外非政府组织和民间机构国际交流合作，开展应急管理相关信息研究、技术咨询、涉外培训和外事服务等工作，参与国际救援、国际合作有关工作，是应急管理对外交流与合作专业性、技术性服务机构。

（一）开展与境外非政府组织及民间机构在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应急救援等应急管理方面的国际交流与合作。

（二）开展国外、港澳台地区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应急救援等应急管理信息研究，跟踪灾难灾害动态信息并收集分析。

（三）承担应急管理系统有关人员境外培训，开展境外中资企业和有关海外重点项目安全生产能力提升有关工作。

（四）参与政府间国际合作项目和对外援助项目实施的有关具体工作，参与“一带一路”自然灾害防治和应急管理国际合作机制有关具体工作。

（五）参与安全生产、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的国际救援有关保障工作，为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参与国际救援活动提供服务。

（六）开展国外应急管理技术、装备的引进和应用推广，组织参加有关应急管理国际会议和技术设备展览展示活动，提供技术咨询服务。

（七）提供翻译、申办护照、办理签证、外事接待等外事服务工作。

（八）完成应急管理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应急管理部国际交流合作中心设 7 个内设机构，为办公室（财务部）、党群工作部（人事部）、信息部、国际交流部、涉外培训部、国际合作部、外事服务部。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27.01	一、外交支出	88.4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123.16
四、事业收入	4170.00	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92.87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1000.00		
六、其他收入	88.00		
本年收入合计	5685.01	本年支出合计	5715.4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30.43		
收 入 总 计	5715.44	支 出 总 计	5715.44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5715.44	30.43	427.01			4170.00		1000.00			88.00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2	外交支出	88.41		88.41			
20205	对外合作与交流	88.41		88.41			
2020505	对外合作活动	88.41		88.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00	111.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1.00	111.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00	6.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00	7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00	3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16	123.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16	123.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00	91.00				
2210202	提租补贴	4.16	4.16				
2210203	购房补贴	28.00	28.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92.87	4668.87			724.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5392.87	4668.87			724.00	
2240150	事业运行	5392.87	4668.87			724.00	
	合 计	5715.44	4903.03	88.41		724.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27.01	一、本年支出	457.4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27.01	(一)外交支出	88.4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住房保障支出	111.2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57.79
二、上年结转	30.4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0.4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457.44	支 出 总 计	457.4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执行数		2024 年预算数				2024 年预算数比 2023 年执行数		2024 年预算数比 2023 年执行数（扣 除中央基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 基建后执 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 央基建 后预算 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	外交支出	80.00	80.00	58.00		58.00	58.00	-22.00	-27.5%	-22.00	-27.5%
20205	对外合作与交流			58.00		58.00	58.00	58.00	100%	58.00	100%
2020505	对外合作活动			58.00		58.00	58.00	58.00	100%	58.00	100%
20299	其他外交支出	80.00	80.00					-80.00	-100%	-80.00	-100%
2029999	其他外交支出	80.00	80.00					-80.00	-100%	-80.00	-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1.22	111.22	111.22	111.22		111.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1.22	111.22	111.22	111.22		111.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00	82.00	82.00	82.00		82.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70	3.70	3.70	3.70		3.70				
2210203	购房补贴	25.52	25.52	25.52	25.52		25.5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57.79	257.79	257.79	257.79		257.79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257.79	257.79	257.79	257.79		257.79				
2240150	事业运行	257.79	257.79	257.79	257.79		257.79				
	合 计	449.01	449.01	427.01	369.01	58.00	427.01	-22.00	-4.90%	-22.00	-4.9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6.82	326.82	
30101	基本工资	165.00	165.00	
30102	津贴补贴	79.82	79.82	
30113	住房公积金	82.00	82.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07		41.07
30209	物业管理费	41.07		41.0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2	1.12	
30302	退休费	1.12	1.12	
	合 计	369.01	327.94	41.07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2024 年应急管理部国际交流合作中心部门预算中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3 年预算数						2024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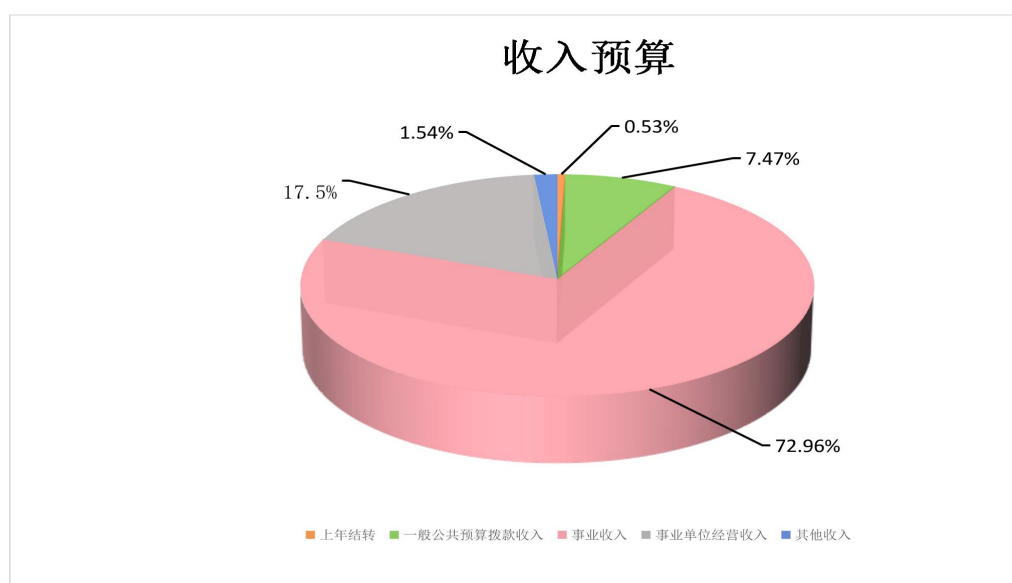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总体收支情况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应急管理部国际交流合作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支出包括：外交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等。应急管理部国际交流合作中心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5715.44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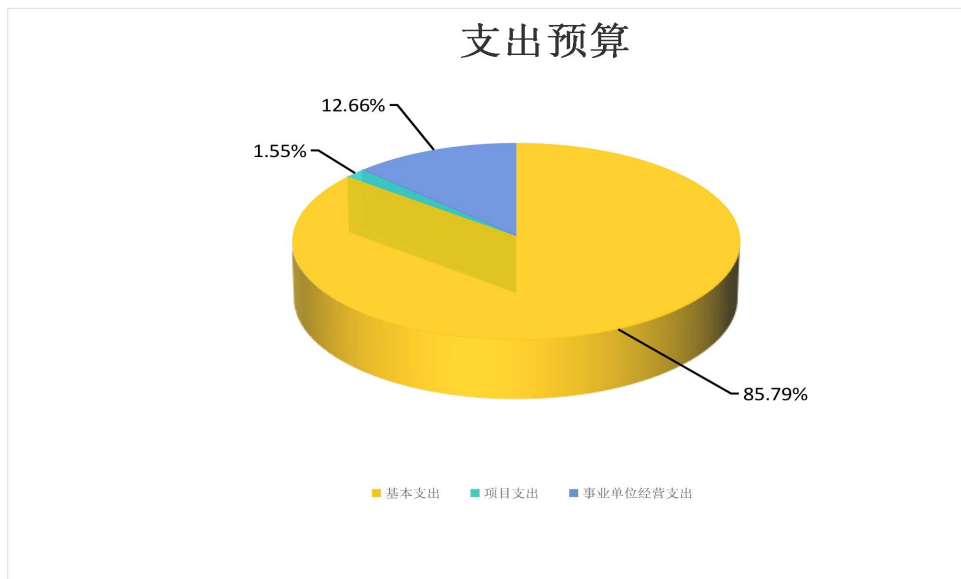
（一）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应急管理部国际交流合作中心 2024 年收入预算 5715.44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30.43 万元，占 0.53%；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27.01 万元，占 7.47%；事业收入 4170 万元，占 72.9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1000 万元，占 17.50%；其他收入 88 万元，占 1.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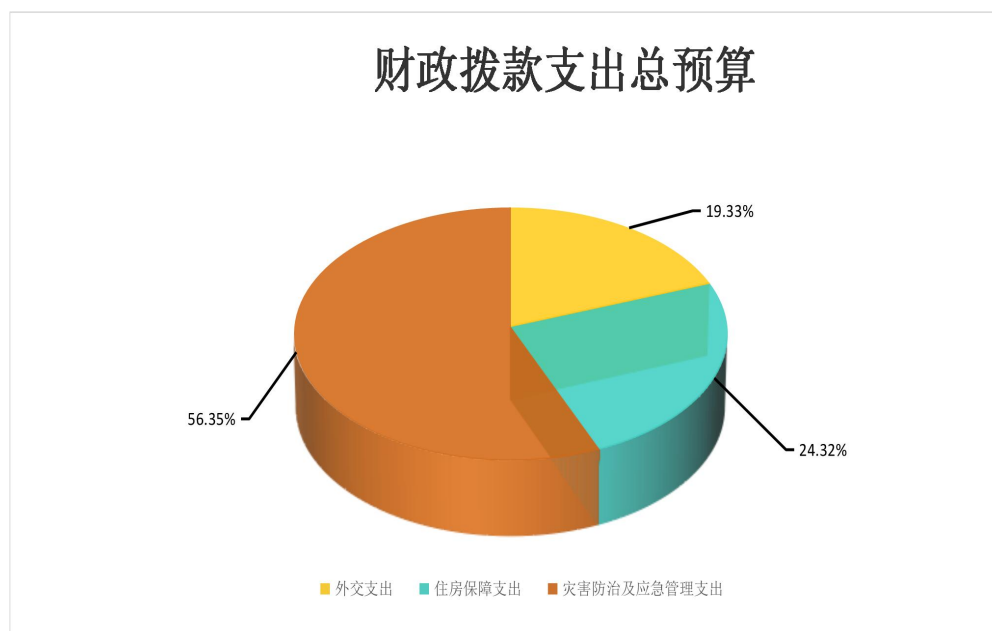
（二）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应急管理部国际交流合作中心 2024 年支出预算 5715.4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903.03 万元，占 85.79%；项目支出 88.41 万元，占 1.55%；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724 万元，占 12.66%。



（三）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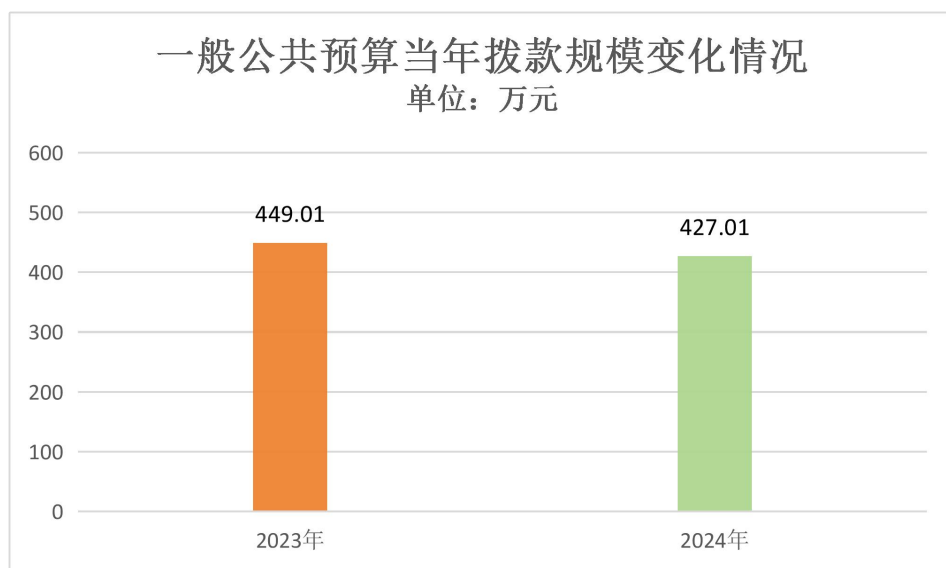
应急管理部国际交流合作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57.44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427.01 万元、上年结转 30.43 万元；支出包括：外交支出 88.4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1.24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57.79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应急管理部国际交流合作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427.01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减少 22 万元,下降 4.90%。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应急管理部国际交流合作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427.01 万元，其中：外交支出 58 万元，占 13.58%；住房保障支出 111.22 万元，占 26.0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57.79 万元，占 60.3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外交支出（类）对外合作与交流（款）对外合作活动（项）
2024年预算数为58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增加58万元，增长100%，主要是亚洲合作资金项目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由外交支出（类）其他外交支出（款）其他外交支出（项）变更为外交支出（类）对外合作与交流（款）对外合作活动（项）。

2.外交支出（类）其他外交支出（款）其他外交支出（项）
2024年未安排预算，比2023年执行数减少80万元，主要是亚洲合作资金项目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由外交支出（类）其他外交支出（款）其他外交支出（项）变更为外交支出（类）对外合作与交流（款）对外合作活动（项）。

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4年预算数为82万元，与2023年执行数持平。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2024年预算数为3.7万元，与2023年执行数持平。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2024年预算数为25.52万元，与2023年执行数持平。

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事

业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257.79万元,与2023年执行数持平。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应急管理部国际交流合作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69.0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27.9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公用经费 41.07 万元,全部为物业管理费。

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应急管理部国际交流合作中心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应急管理部国际交流合作中心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应急管理部国际交流合作中心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政府采购情况。

应急管理部国际交流合作中心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51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7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40 万元。

(二)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应急管理部国际交流合作中心共有车辆 1 辆,为机要通信用车;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1 辆,为其他用车。

（三）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应急管理部国际交流合作中心在 2024 年部门预算中反映的东盟灾害管理能力提升项目绩效目标表，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应急管理部国际交流合作中心如开展安全生产国际交流与合作项目提供相关咨询服务的收入等。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应急管理部国际交流合作中心如举办境内外应急管理国际会议和技术设备展览展示活动的收入等。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类

（一）外交支出（类）对外合作与交流（款）对外合作活动（项）：指应急管理部国际交流合作中心用于东盟灾害管理能力提升项目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应急管理部国际交流合作中心用于退休人员的经费开支。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应急管理部国际交流合作中心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应急管理部国际交流合作中心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 5%，最高不超过 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经国务院批准，于 2000 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 90 元。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 号）的规定，从 1998 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 4 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 2000 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 1999 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

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应急管理部国际交流合作中心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的基本支出。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应急管理部国际交流合作中心如举办境内外应急管理国际会议和技术设备展览展示活动发生的相关支出等。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东盟灾害管理能力提升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东盟灾害管理能力提升项目			
主管部门		应急管理部	实施单位	应急管理部国际交流合作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8.41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58.00		
		上年结转资金	30.41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通过完成国际城市搜索与救援能力建设基础培训班和城市灾害管理研讨活动，实现提高东盟国家城市搜索与救援能力和城市灾害管理能力的目标，促进中国—东盟灾害管理交流与认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活动数量	≥3 场	20
		数量指标	培训人次	≥42 人次	10
		质量指标	对培训内容质量认可的学员比例	10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活动开展及时率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愿意学习借鉴中国灾害管理理念和方法的学员比例	8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会代表满意度	≥95%	10